

证券代码：832861

证券简称：奇致激光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武汉奇致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重新进行梳理，对相关会计处理进行了检查，发现存在会计差错并进行了调整和更正。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为：

-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 关联关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 员工舞弊
- 虚构或隐瞒交易
-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 内控存在瑕疵
- 财务人员失误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经审慎检查后，对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上年同期应收账款坏账计提金额与本期核销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金额进行更正。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实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意对本次会计差错进行更正。

(二) 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公开发行并上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导致进层时不符合创新层进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触发财务降层情形的风险。

进层时符合标准情况：

√ 最近两年连续盈利，且年平均净利润不少于 2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10%。

(三) 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对 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9月30日和2023年前三季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395,974,277.27	0	395,974,277.27	0.00%
负债合计	89,579,357.01	-838,762.28	88,740,594.73	- 0.94%
未分配利润	127,342,358.53	838,762.28	128,181,120.81	0.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6,361,376.04	838,762.28	307,200,138.32	0.27%
少数股东权益	33,544.22	0	33,544.22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6,394,920.26	838,762.28	307,233,682.54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11.70%	0.25%	11.9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10.78%	-0.03%	10.75%	-
营业收入	197,014,133.17	0	197,014,133.17	0.00%
净利润	36,502,932.95	838,762.28	37,341,695.23	2.3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36,519,388.73	838,762.28	37,358,151.01	2.3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33,630,827.55	-31,736.87	33,599,090.68	- 0.09%
少数股东损益	-16,455.78	0	-16,455.78	0.00%
项目	2022年9月30日和2022年前三季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376,680,575.92	-1,251,715.96	375,428,859.96	- 0.33%
负债合计	91,165,133.15	0	91,165,133.15	0.00%
未分配利润	118,065,109.88	-1,251,715.96	116,813,393.92	-1.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515,442.77	-1,251,715.96	284,263,726.81	- 0.44%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515,442.77	-1,251,715.96	284,263,726.81	-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10.16%	-0.44%	9.7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9.55%	-0.44%	9.11%	-
营业收入	179,657,885.09	0	179,657,885.09	0.00%
净利润	27,599,522.51	-1,251,715.96	26,347,806.55	- 4.5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27,599,522.51	-1,251,715.96	26,347,806.55	- 4.5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25,959,821.60	-1,251,715.96	24,708,105.64	- 4.82%
少数股东损益	-	-	-	-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是 否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是 否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更正后财务报告能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上述会计差错更正。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实际经营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对本次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因此，我们同意《关于更正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 （一）《武汉奇致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武汉奇致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武汉奇致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 日